

上海复星高科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关于豫园股份 A 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相关事项的
告知函

上海豫园旅游商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：

关于豫园股份A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相关事项回复如下：

上海复星高科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复星高科技”）及实际控制人郭广昌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涉及豫园股份的重大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，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豫园股份股票的行为。

特此告知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上海复星高科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关于豫园股份 A 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相关事项的告知函》签章页)

豫园股份控股股东：上海复星高科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

豫园股份实际控制人：

郭元为

2021 年 1 月 8 日